

证券代码：920871

证券简称：派特尔

公告编号：2026-077

珠海市派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 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珠海市派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330 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777.60 万股（不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所发股份），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6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9,545,600.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人民币 8,895,073.21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0,650,526.79 元，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7 月 7 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2 年 7 月 7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22）0610005 号）。行使超额配售取得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13,927,902.22 元，上述资金于 2022 年 8 月 22 日到位，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众环验字（2022）0610008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并修订了《珠海市派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

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等规则制度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修订了《珠海市派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 2024 年 10 月 29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 2024 年 11 月 13 日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募集资金余额情况

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分行	8110901012201470000	3,984,529.2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体育中心支行	444000916013000805242	6,262,001.36
合计	-	10,246,530.63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情况

1、募投项目情况

2026 半年度募投项目投入情况请参照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参见附表）。

2、结余募集资金情况

结余募集资金情况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具体如下：

项目	金额
1、募集资金账户年初余额	11,016,274.91
减：募集项目使用情况	5,819,101.10
减：补充流动资金	0

加:用于现金管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收回	15,047,468.19
减:用于现金管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支出	10,000,000.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1,888.63
2、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年末余额金额	10,246,530.63

募投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 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三)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报告期，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委托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88 天（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	500	2026 年 2 月 10 日	2026 年 5 月 10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收益凭证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龙鼎金双利	500	2026 年 3 月 25 日	2026 年 4 月 27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5

司		看涨（碳盈 享）6 期（32 天）					
---	--	-------------------------	--	--	--	--	--

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质押理财产品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规行为，亦不存在募集资金被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 （一）《珠海市派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二）《珠海市派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珠海市派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7 日

附表 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上市公司公开发行）

单位：元

募集资金净额（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取得的募集资金）			104,578,429.01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819,101.10	
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6,797,256.95	
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否	46,570,600.00	5,581,101.10	43,980,573.98	94.44%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9,975,100.00	238,000.00	14,518,374.68	72.68%	2026 年 8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	否	28,000,000.00		28,176,505.98	100.63%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金								
超募资金	否	10,032,729.01		10,121,802.31	100.89%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04,578,429.01	—	—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2025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综合考虑当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等因素，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将募投项目“生产基地扩建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审议额度			0					
报告期末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流的金额			0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审议额度			详见本报告“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报告期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余额	0
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说明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和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将超募资金 10,032,729.01 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节余募集资金转出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投资境外募投项目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